

台灣安全高品質農業推廣協會 綠色標章貼紙使用辦法

109 年 11 月 13 日第三屆第八次理監事聯席會議修訂通過

106 年 12 月 23 日第三屆第二次理監事聯席會議通過

- 一、 本貼紙適用於自產生鮮之蔬菜、水果、特用及雜糧作物。
- 二、 申請資格與使用責任：
 1. 須為協會會員，並遵循安全高品質農業管理模式。
 2. 農產品農藥殘留檢驗結果未檢出(N.D.)或合格(未超過七項藥劑殘留且符合衛生福利部之安全容許量)。
 3. 農藥殘留檢驗單位需為政府機關或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立案認證之驗證單位為準。
 4. 會員如與各類通路商合作並使用協會標章，應自負誠信原則及商業風險。
- 三、 申請流程及檢附資料：
 1. 當季農產品的農藥殘留檢驗報告。
 2. 會員證。
 3. 填妥申請書送核。
 4. 經協會核定之日起始能使用。
- 四、 貼紙印製版本及檔案由協會控管，申請印製需酌收服務費用：每印製一個貼紙酌收 0.5 元。
- 五、 使用期限自生效日起一年為限，貼紙上之年度字樣為申請核發之年度，屆期後可再重新申請，並於期限內公告協會網頁註明核發品項及日期。
- 六、 申請單填妥後請送交會務組初審，受理後於 5 個工作日完成審核。
- 七、 協會本諸維護全體會員權利之責，需對貼紙使用加以督檢，如有違規情事即公開通知禁止使用，不得異議。
- 八、 本辦法因應使用現況變化，協會保有隨時修定權利。

台灣安全高品質農業推廣協會 綠色標章貼紙申請書

會員姓名		會員編號	
產品品項	產量(公斤)	銷售期(年、月~年、月)	
1.			
2.			
3.			
4.			
5.			
6.			
7.			
(表格可自行影印填寫)			
本人已詳悉辦法規定，申請者簽名：_____			
年 月 日			

※本申請書請填妥後交會務組初審、送核。

會務組	秘書長	理事長
<input type="checkbox"/> 檢附農藥殘留檢測報告		
審核結果		登入日期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原因：		